附件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评价单位（公章）：吴川市档案馆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4年度吴川市档案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吴川市档案馆属正科级单位，内设3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档案管理股和档案编研股。

本馆机构编制部门核定人数7人，年末在职人数7人。

部门主要职责:

1.接收和保存各类档案，做好档案的整理、编目、保管、统计等基础工作。

2.负责名人档案的收集管理及整理散存在国内外有重要作用的史料。

3.对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相关活动，整理保存有关照片档案并加以利用。

4.维护馆藏档案资料的修复、缩微等抢救保护工作，开展档案保护技术研究和应用等科研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参考部门年初报送的工作计划等）。

2024年度总体工作：积极推进智慧档案馆建设，现代化管理

使用档案资源；维护馆藏重要档案安全，承担馆藏档案资料的修复保护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档案馆档案管理、数字化设备设施运行正常；

目标 2：档案管理维护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3：档案馆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2024 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收入 163.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9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 163.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69 万元。2024 年度决算收入 168.30 万元，决算支出总额 166.40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做好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经研究决定。我馆成立部门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杨日进（馆　长）

副组长：许淑媚（副馆长）

组　员：梁姚珊、杨国平、庞　森、陈　晓、林建群、杨湛凯

自评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馆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梁姚珊同志担任。

（二）自评工作过程。

馆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小组对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自评，对各股室提交的自评材料进行了综合评价，汇总形成本部门绩效自评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馆及时报送自评材料和认真负责编制报告，切实保证自评材料质量。我馆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馆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2024年度我馆安排的预算支出已全额完成，基本满足本部门正常办公需要，保障本部门的日常工作开展，并完成了年初制定各项目标任务和上级交予的工作。自评分数为99分，等级为优。吴川市档案馆2024年度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结果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整体效能。我馆2024年基本完成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2.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情况。我馆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信息公开。我馆2024年度预算已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24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2024年度决算因未批复，暂未公开，在财政批复后，我馆会按照规定及时公开。我馆绩效自评材料也按照财政要求及时进行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4.采购管理。我馆已经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所有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没有出现投诉事项，采购合同签订及时，备案及时。

5.资产管理。我馆已经建立资产管理制度，及时填报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填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6.运行成本。我馆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我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三）存在问题

财务人员业务素质待进一步提升，对绩效管理工作认识不充分、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

（四）改进措施

下一步将加强馆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提升，加强绩效管理的水平，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编报质量。